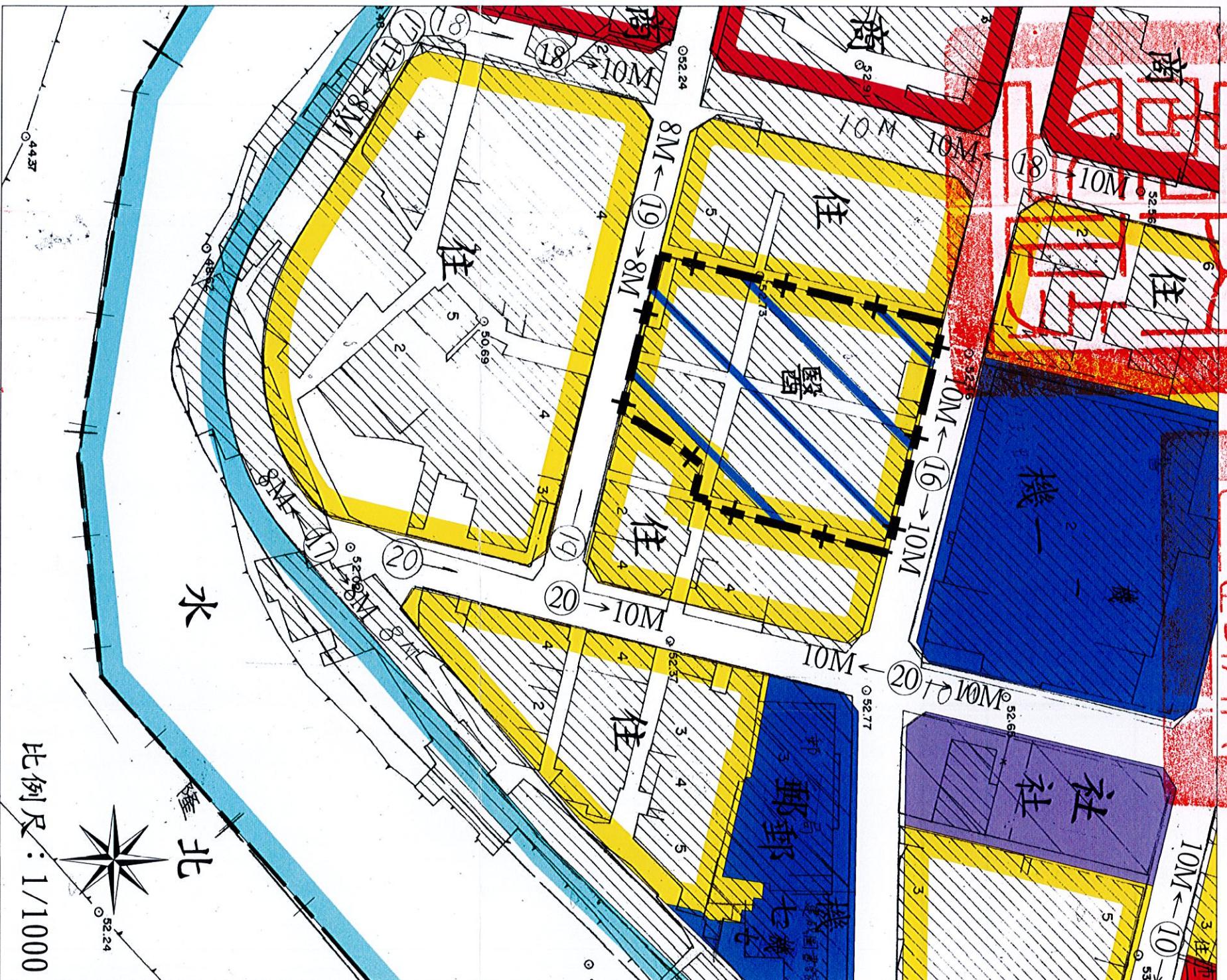


發布實施

變更瑞芳都市計畫(部分住宅區為醫療用地)圖



計畫圖例：

- 住宅區
- 商業區
- 行水區
- 機關用地
- 郵政事業用地

- 社教用地
- 市場用地
- 道路用地
- 主要計畫範圍線

- 變更住宅區為醫療用地
- 變更範圍線

變更圖例：

- 註：1. 變更範圍應依核准變更地號：新北市瑞芳區明燈段503、504地號及地政單位鑑界成果為準。
2. 凡未指明變更部分，均應以現行都市計畫為準。

比例尺：1/1000